

2020 年度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

作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四部分 附件	39
附件 1.....	39
附件 2.....	45
第五部分 附表	7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0
二、收入决算表.....	70
三、支出决算表.....	7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0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 牵头建立全市科技管理平台 and 科研项目资金协调、实施、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科技评价评估和监督检查，统筹科研诚信建设。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

4. 拟订全市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全市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承担在沪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和科研条件保障规划相关工作。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5. 组织参与国家、省、市重大科技专项工作。
6.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
7. 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8. 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
9. 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区县和园区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10. 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市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外国人来沪工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办理相关外国人工作许可。
11. 负责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人才政策、会议精神。配合拟订全市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市重大人才工程、人才计划的实施。
12. 负责全市科技研发、高新技术产业、人才资源统计等工作，进一步建立与国家统计制度相衔接并互为补充的地方科技和人才统计调查体系。负责人才发展报告、人才信息

资源库等具体工作。负责酒城人才新政相关项目和资金的基础审核工作。

13. 承担市、校、院、企合作事务，指导全市开展科技、人才合作与交流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全市性的人才政策推介、招才引智活动、人才大会等相关工作。

14. 负责全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2020 年科技创新工作总体成效。

一是创新主体不断壮大。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7 家，总量达 143 家，数量居全省第五、川南第二；评价入库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57 家、同比增长 86%；泸州能投成功认定为省级瞪羚企业，实现我市瞪羚企业零的突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增长 16.4%、达到 379 亿元。

二是创新平台多点突破。获批建设全省地级市唯一的国家级引才引智示范基地，科瑞德制药公司获批全省首家企业主导的厅市共建四川省重点实验室，郎酒公司获批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董允坝现代农业园区和郎酒股份有限公司分别获批省级科普基地。西南医科大学申创国家大学科技园通过专家评审。启动了泸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目前，全市有国家级平台 20 个、省级平台 60 个，创新平台总量位居全省前列。

三是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深入实施《泸州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推动科技成果持续产生加速转化。一批重点产业的关键核心技术被攻克，全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额达 12.1 亿元、同比增长 20%，排位全省第三、川南第一；争取到省级以上成果转化项目 7 项，新增省级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 16 家。

四是校市合作成效明显。实施合作项目 104 项，与四川大学和西南医科大学科技合作资金达 1970 万元。郎酒集团转化四川大学“浓酱兼香型白酒技术”已获得利税 6.8 亿

元；泸天化集团转化中科院“聚碳酸酯新技术”新增产品销售额 15 亿元；四川大学开展古蔺赶黄草生物食品研究，使赶黄草获批“新食品原料”，推动古蔺赶黄草百亿扶贫产业发展。

2. 2020 年科技创新工作亮点、经验和典型案例。

一是高新技术企业有力支撑高质量发展。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迅猛，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同比增长 23%、达 143 家，70% 以上高新技术企业集中在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和电子信息领域，在推动关键技术攻关、先进技术转化应用等方面起到巨大作用。如，川南航天火工公司研发的点火器、爆炸螺栓、分离装置等创新产品，占长五、遥五运载火箭和嫦娥五号探测器全部火工品的 80% 以上。

二是大力培植科技型中小企业挖掘发展新动能。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路线图计划”，对培育库企业动态管理、跟踪服务，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向高新技术企业转型，向 32 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 57 个项目兑付科技创新券资金 73.53 万元。落实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 640 万元。今年备案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357 家，同比增长 86%，数量居全省前列。依托“酒城科创航”平台，免费为全市科技型企业精准提供技术合同交易、科技项目申报、科技资源共享等科技服务，新增注册用户 127 个，科技资源 279 项，科技信息 291 条，开展创新活动 2215 场，全年实现技术合同交易

额 12.1 亿元。

三是多渠道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借力省委、省政府主办“两院院士四川行”活动，邀请到 12 位院士来泸实地考察调研并达成了合作意向，8 名院士与我市达成合作协议，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专门来信表扬了我市该项工作。依托国家引才引智示范基地、泸州老窖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四川大学泸州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平台，大力引进创新人才，全职引进国外高端人才 15 人、柔性引进的医药类高端人才 18 人次。截止至 2020 年末，全市高层次人才共 261 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05 人、省优专家 65 人、省杰出创新人才 44 人、全日制博士 621 人。

3. 2020 年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政策制度，结合地方实际制定出台的政策措施情况。

出台《加快创新型城市建设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文件，兑现创新补助、研发投入后补助、创新券等激励政策共 1510.13 万元，立项安排科技项目资金 519 万元。根据企业经核定的上一年度研发经费投入情况，政府给予适当补助；扩大科研单位项目调剂权限，实施期可自主调整研究方案、技术路线、科研团队。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策权，进一步下放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自主权，减少科研项目经费调整报批程序，宽容项目失败，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完成研究任务的，允许申请项目结题。创新生态进一步优化，创新活力进一步激发，全市研发经费投入大幅增长。

二、机构设置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

纳入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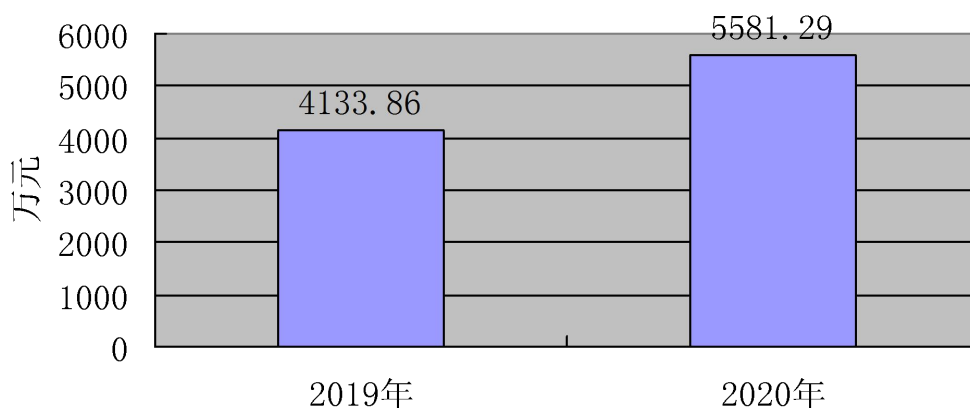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内设 9 个机构，主要有办公室、规划与政策法规科（统计科）、资源配置与监督科（重大专项办公室）、高新技术科、农村科技科（科技奖励科普科）、社会发展与基础研究科（安全生产监督科）、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科、外专引智科（泸州市外国专家局、市校院企合作办公室）、人才科。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581.2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47.43 万元，增长 35.0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增加了科技发展资金和创新引导资金；二是因调资后人员经费的增长和日常公用经费有所增长。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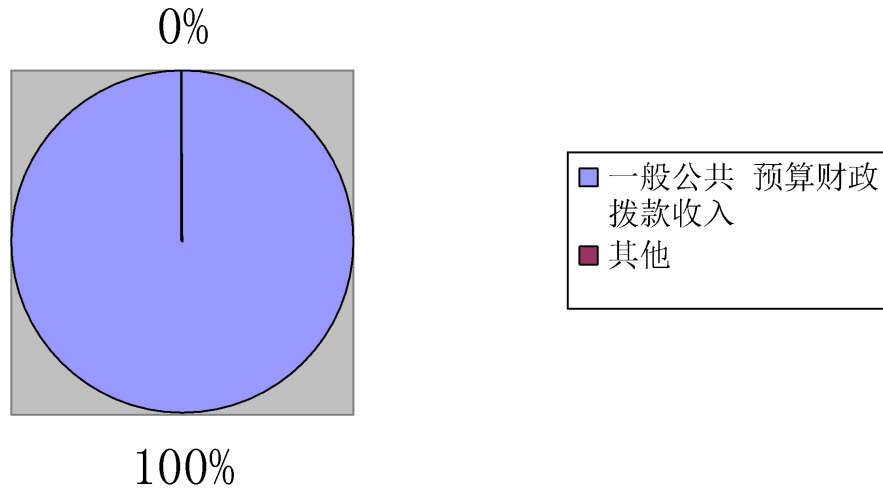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5544.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44.53 万元，占 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21 万元，占 0.01%。

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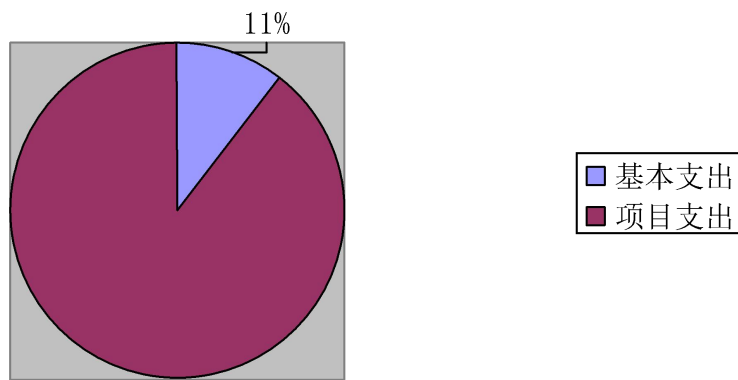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5569.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0.31 万元，占 11%；项目支出 4978.72 万元，占 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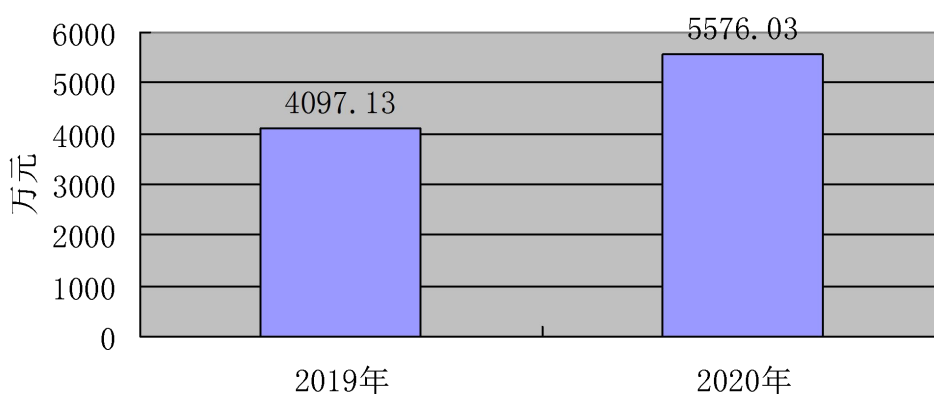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576.03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78.9万元,增长36.09%。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增加了科技发展资金和创新引导资金;二是调资后人员经费的增长和日常公用经费有所增长。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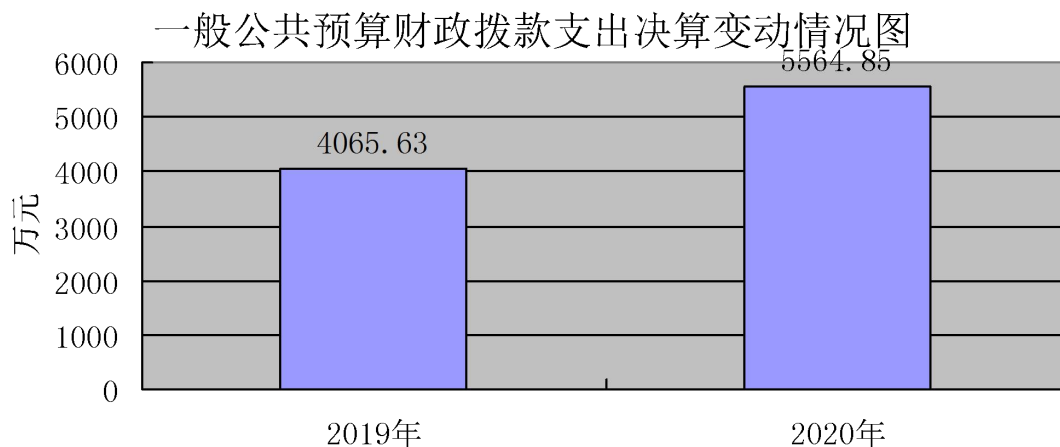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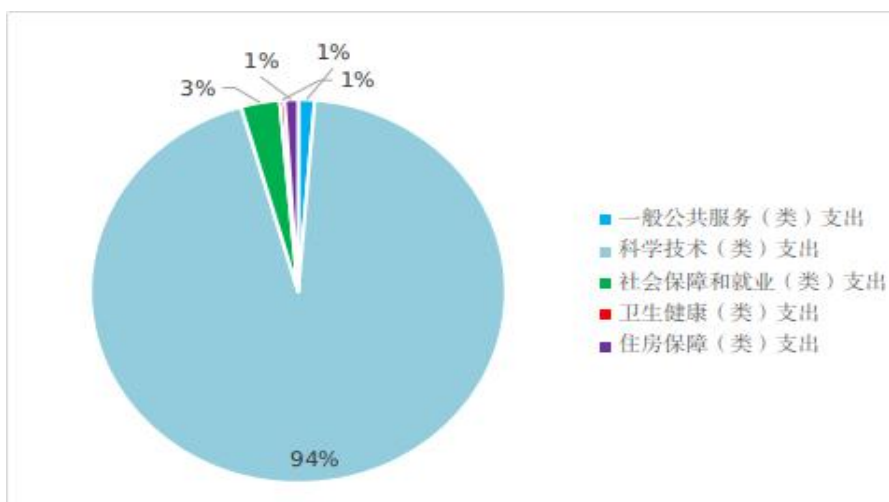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64.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2%。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499.22万元,增长36.88%。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增加了科技发展资金和创新引导资金;二是调资后人员经费的增长和日常公用经费有所增长。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4.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1 万元，占 1.28%；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5246.90 万元，占 94.2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7.62 万元，占 3.01%；卫生健康（类）支出 21.11 万元，占 0.38%；住房保障（类）支出 58.22 万元，占 1.04%。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564.85 万元, 完成预算 99.8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7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343.3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3.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295.8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4.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项): 支出决算为 220.0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5.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 支出决算为 1970.0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6.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7.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 支出决算为 66.6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8. 科学技术(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项): 支出决算为 1000.0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9.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款)其他科学技术(项): 支出决算为 1321.0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30.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25.50 万元，完成预算 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1.94 万元，完成预算 8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2.43 万元，完成预算 5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系统未及时变更缴费基数结转下年缴纳。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5.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2.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0.3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1.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58.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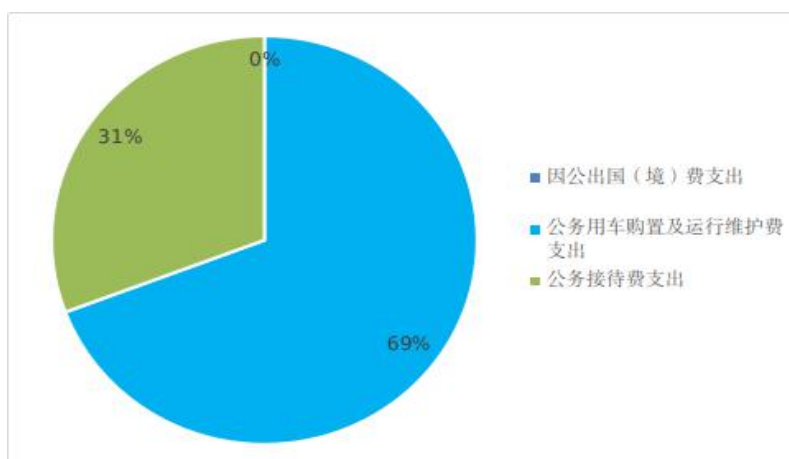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54万元，完成预算48.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各项措施，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有效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且2020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53万元，占69.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01万元，占30.7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均无经费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3 万元，完成预算 75.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1.19 万元，下降 20.80%。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车辆老旧且有故障，未大力使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科技管理工作、项目考察、政策调研、产学研合作、对外科技合作、科技下乡、执行公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 万元，完成预算 26.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1.6 万元，增长 390.24%。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0 年工作实际，项目工作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接待费。国内公务接待 19 批次，2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2.0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一是接待来泸调研、考察学习等 1.35 万元，二是接待区县、接待专家等 0.66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6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79 万元，下降 8.99%。主要原因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的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

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对 1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及执行决算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较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较好。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7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健全完善，大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合理，组织实施有序，项目完成情况良好，获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创新引导资金”“科技发展资金”“校市战略合作资金”“创新主体培育”“科普经费”等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创新引导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81 万元，执行数为 14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以各年度新建创新载体和平台进行补助或奖励，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实施，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企业，引导支持科技型企业积极开展科技创新，连续促进全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

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应加强资金拨付流程的管理；二是补助力度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载体和平台建设，大力培育创新主体，提高质量，引导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建议市级财政持续地加强对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资金支持，为我市的创新工作持续深入开展提供保障，提升我市的创新能力、产业核心竞争力，以促进经济的转型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2) “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19 万元，执行数为 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立项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市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市级科技创新基金项目一批。一是对重点研发项目、应用基础项目、合作项目、软科学项目、创新苗子科技项目等进行支持。二是创新基金支持项目获得有效期

内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软件著作权等核心知识产权，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三是科技成果转化资金对能显著提高产业技术水平或经济效益、能合理开发和利用资源、能改善民生和提高公共健康水平、能促进现代农业或农村经济发展 5 年内的独立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发现的主要问题：有的项目单位未针对项目管理制定本单位的科技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单位专项资金使用的宣传培训，督促其制定和完善科技项目管理制度，规范项目与经费使用，促进财政资金实现效益。

(3) “校市战略合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立项 104 项，其中：川大泸州项目 25 项，医科大项目 79 项。建设研究机构（平台）计划 3 个。该批次项目效益实施情况需要等到项目实施完毕后才能统计评估。但从往年校市合作实施情况来看，这批项目将会创造较好的经济和社会价值。

发现的主要问题：对优质项目挖掘培育不够。近年来，校市战略合作项目申报总量较多，但优质项目总体偏少，在各行业领域取得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较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挖掘培育优质项目。加大到企业调研走访力度，组织开展行业领域技术需求对接会，充分

发挥高校人才资源优势，利用企业技术经验优势，大力挖掘培育产学研协同创新项目。

(4) “创新主体培育”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路线图计划”大力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全市高企达到 143 家，同比增长 23.3%，数量居全省第五、川南第二。2020 年，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 379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13%；获得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1 家；成功认定 6 个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功认定省级瞪羚企业 1 家，实现零的突破。

发现的主要问题：我市与宜宾及周边永川、江津等相比，泸州存在高新技术企业总体规模偏小，数量也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宣传、培训组织工作，做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积极开展国家中小型科技企业评价，进一步壮大科技型企业群。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调研，完善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培育优惠、科技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政策，落实高企补助、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税收优惠减免等政策，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壮大、创新主体培育提供良好创新环境。

(5) “科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

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该项目围绕科普宣传、科普培训、科普基地认定、科技奖励等，在泸州市范围内普及科学知识，提高了全民科普意识，提升社会的文明程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广大群众满意度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因科普工作专业技术人员不足，科普工作能力有限，开展范围受限；广大人民群众对科普的认识度不高，未能及时将科普信息消化吸收。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科普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泸州市科普基地示范带动作用；科普工作深入村社角落，提升全社会的科技意识和科学素质，营造良好科学普及创新氛围。

创新引导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引导资金			
预算单位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481 万元	执行数:	148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8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81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以各年度新建创新载体和平台进行补助或奖励,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实施,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企业,引导支持科技型企业积极开展科技创新,连续促进全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		资金计划补助 1481 万元,其中:高企补助 640 万元、孵化器补助 200 万元、众创空间补助 75 万元、工程技术中心补助 80 万元、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补助 45 万元、省级科技奖配套奖励 40 万元、技术经纪人补助 14.04 万元、研发投入补助 282 万元,创新券补助 73.53 万元、技术交易补助 31.43 万元。全部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底资金已全部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1、新增高企数量 2、新增国省孵化器数量 3、新增省市众创空间数量 4、新增省市工程技术中心数量 5、新增省级转移转化示范企业数量 6、配套省级科技奖励数量 7、技术经纪人培训补助人数 8、技术交易补助单位数量 9、研发投入补助企业数量 10、创新券兑付企业数量	1、新增高企数量 64 个 2、新增国省孵化器 3 个 3、新增省市众创空间 10 个 4、新增省市工程技术中心 7 个 5、新增省级转移转化示范企业 9 个 6、配套省级科技奖励 6 个 7、技术经纪人培训补助 117 人 8、技术交易补助单位 8 个 9、研发投入补助企业 8 个 10、创新券兑付企业 57 个	1、高企认定补助 64 个 2、新增国省孵化器 3 个 3、新增省市众创空间 10 个 4、新增省市工程技术中心 7 个 5、新增省级转移转化示范企业 9 个 6、配套省级科技奖励 6 个 7、技术经纪人培训补助 117 人 8、技术交易补助单位 8 个 9、研发投入补助企业 8 个 10、创新券兑付企业 57 个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1、促进技术交易合同额 2、促进生态环保建设 3、推动创新驱动战略实施	1、年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6亿。 2、环保、安全是一票否决指标，有力地推进企业重视科技兴安、科技环保。 3、新增创新载体和平台20个，培育创新主体70余个，全社会创新意识得到进一步提高，创新的活力增强。	1、年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12.1亿。 2、环保、安全是一票否决指标，有力地推进企业重视科技兴安、科技环保。 3、新增创新载体和平台31个，培育创新主体81个，全社会创新意识得到进一步提高，创新的活力增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补助的时间	2020年12月底	已在2020年12月底全部兑现补助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全部的补助额度	1481万元	已兑现补助148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技术交易合同额	年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6亿元。	全年达到12.1亿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创新意识	在原来平台、技术交易额的基础上，每年都有新的平台认定，2020年计划新增2个平台，交易额不低于2019年。	在原来平台、技术交易额的基础上，每年都有新的平台认定，2020年新增2个平台，交易额比2019年增加了2.09亿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保建设	所有补助政策享受单位，如果生态环保指标达不到市上要求、或在网有公示，均不得享受。并且环保、安全是一票否决指标，有力地推进企业重视科技兴安、科技环保。	所有补助政策享受单位均按照生态环保指标、安全指标实行一票否决制，有力地推进企业重视科技兴安、科技环保。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有力推进了我市创新载体建设，目前我市有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载体258个，居省前列；高企143家，全省第5位，技术交易合同额全省第3位，高新区全省第5位，2020年，在保持现有排位基础上，平台、高企、技术交易都有增长，长期、持续推进了创新驱动发展。	有力推进了我市创新载体建设，目前我市有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载体258个，居省前列；高企143家，全省第5位，技术交易合同额全省第3位，高新区全省第5位，2020年，在保持现有排位基础上，平台、高企、技术交易都有增长，长期、持续推进了创新驱动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7%	≥97.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创新主体满意度	≥97%	≥97.56%

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发展资金			
预算单位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19 万元	执行数:	51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1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19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p>立项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市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市级科技创新基金项目一批。一是对重点研发项目、应用基础项目、合作项目、软科学项目、创新苗子科技项目等进行支持。二是创新基金支持项目获得有效期内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软件著作权等核心知识产权,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三是科技成果转化资金对能显著提高产业技术水平或经济效益、能合理开发和利用资源、能改善民生和提高公共健康水平、能促进现代农业或农村经济发展的 5 年内的独立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p>		<p>经过申报条件初审、征信查询、项目查重、网评、现场考察等立项程序,对科研基础较好,科研团队力量较强,能推动我市产业发展的 81 个项目进行了安排,包括创新基金项目 2 个、成果转化项目 4 个、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75 个(其中高新技术类项目 6 个,农业类项目 9 个,社发类项目 16 个,应用基础类项目 26 个,软科学项目 6 个,院地合作项目 1 个,科技创新苗子项目 11 个),另安排疫情防控专项一个。</p>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市级科技创新基金项目数量 安排市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数 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数 安排疫情防控专项科技项目	安排创新基金项目 2 个; 安排成果转化项目 4 个; 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75 个; 安排疫情防控专项一个	安排创新基金项目 2 个; 安排成果转化项目 4 个; 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75 个; 安排疫情防控专项一个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单位征信情况 项目质量情况 促进疫情防控	项目单位都无不良信用; 项目质量良好, 科研基础较好, 科研团队力量较强。能推动我市产业发展; 促进对疫情防控的研究	筛选出优质项目完成立项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立项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完成立项	2020年12月底完成立项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持额度	519万元	51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产值 增加利税 增加就业人数	实现企业产值、利税、就业人数增加。	实现利税2863万元，产值23343万元，增加就业人数13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专利数 形成新技术、新产品 论文数量	新增专利申请数和授权数，形成新技术、新产品，提升论文发表质量和数量。	已申请专利数48个，获得授权专利23个，形成新技术、新产品（装置）18个，已撰写论文54篇，发表论文25篇，申请软件著作权3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提升资源利用率	提升生态环保科技研发	提升生态环保科技研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育人才、提升创新意识、提升我市区域综合竞争力。	培育人才数量增加，创新意识提升。	培育人才301人，推进了我市依靠创新驱动的可持续发展进程。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科技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90%以上	满意度90%

校市战略合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校市战略合作资金		
预算单位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000万元	执行数：	10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0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战略合作项目立项 40 项以上，建设研究机构（平台）计划 1 个以上			实际医科大完成项目 79 项，建设研究机构（平台）计划 3 个。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项目数	30 项以上	79 项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研究机构数	1 个	3 个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计划任务预期目标率	≥9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节点	在项目计划时间内完成	按时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立项经费	根据项目性质和大小不同，科研机构（平台）建设项目 100-150 万元/项（个），合作科研项目 10-100 万元/项，合作软科学项目 2-10 万元/项。	根据项目性质和大小不同，科研机构和平台建设项目 25-100 万元/项（个），合作科研项目 10-80 万元/项，合作软科学项目 2 万元/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水平的提升	推进学校科研建设，提升了西南医科大及其附属医院医疗卫生水平，切实解决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推进学校科研建设，提升了西南医科大及其附属医院医疗卫生水平，切实解决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西南医科大学的影响	提高西南医科大学科研水平，提升西南医科大学人才队伍建设。	提高了西南医科大学科研水平，促进了西南医科大学人才队伍建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疗卫生科研人员满意度	100%	100%

创新主体培育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主体培育			
预算单位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71 万元	执行数:	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1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18〕67 号, 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增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18〕67 号, 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增强核心竞争力, 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0 家	认定 57 家(含复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瞪羚企业	培育 1-2 家	备案 1 家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认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5 家	省级认定 1 家, 市级认定 6 家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训	500 人次	500 人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项目验收管理培训	200 人次	200 人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研发费加计扣除等政策培训	500 人次	500 人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得到提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全市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突破 350 亿元。	全市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 379 亿元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当年各项工作任务	2020 年底	按时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发生的各类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的标准和范围，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开支差费、咨询费、劳务费、会议费、办公费等。	7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省政府下达我市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市政府下达我市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考核指标	省政府下达市政府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目标数为 336 亿元，市政府下达我市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考核指标为同比增长 20%。	全市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 379 亿元，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4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良好	良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企业开展节能、节水、环保技术创新。	良好	良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得到提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服务评价	≥95%	≥98%

科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普经费			
预算单位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0 万元	执行数:	6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0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开展科普宣传、科普培训、创文宣传、科普统计、科普基地认定等，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全民科普意识，提升社会的文明程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组织开展科技“三下乡”、科技活动周、粮食安全日等科普活动 8 场次，开展健康、传染病防控、疫情防控、防艾、禁毒、节能环保、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1200 多人次，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科学文明素质和自我保护能力；完善泸州市科普基地管理办法，先后深入到西南医科大学人体科学馆等 3 个市级科普基地开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科普宣传活动 15 场次，充分发挥科普基地职能作用，营造科普宣传活动的良好氛围；组织推荐 8 个单位申报省级科普基地，成功创建“泸州市江阳区董允坝现代农业园区”、“农业科普基地郎酒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科普基地” 2 家省级科普基地；对 23 家市级科普基地开展评估考核，新增市级科普基地 5 家。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三下乡	1 次	1 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活动月	1 次	1 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培训	2 场次	5 场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基地认定	3 个	5 个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效益指标	科普基地创文宣传活动	12 场次	15 场次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效益指标	科技活动周	3 场次	5 场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全社会科普意识	解决贫困群众技术难题，提高广大贫困群众的种养殖生产能力。群众整体科技素质提高，对科普知识的知晓率大幅提升，创文明城市建设深入千家万户，知晓率 100%	提高了科学技术普及率，群众整体科技素质提高。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科技三下乡完成时间、科技活动周完成时间、科普活动月完成时间、科普基地建设完成时间、创文宣传完成时间	科技三下乡完成时间：1 天 科技活动周完成时间：1 天 科普活动月完成时间：1 月 科普基地建设完成时间：一年 创文宣传完成时间：一年	按时全部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发生的各类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的标准和范围，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开支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费等。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提高种养殖技术能力、技术解决困难问题，促进广大农民群众增收。	挽回经济损失 10 万元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社会科普意识	解决贫困群众技术难题，提高广大贫困群众的种养殖生产能力。提高群众整体科技素质。	提高了科学技术普及率，群众整体科技素质提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生态文明宣传	提高群众生态意识，自觉保护生态环境	促进了广大群众保护生态的意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提高生产生活能力，提高种养殖技术，持续增加收入	人均增收 200 元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0%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部门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创新引导资金项目、科技发展资金项目、校市战略合作

资金项目、创新主体培育项目、科普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创新引导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校市战略合作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创新主体培育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科普经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7.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用于科学技术管理事务的其他项目支出。

8.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项）：指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9.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指国家为企业提供信息、技术、中介等全方位服务和支持，建立健全企业技术服务体系等方面的支出。

10.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科技条件和服务方面的支出

11. 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指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2. 科学技术（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项）：指其他用于科技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支出。

13.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款）其他科学技术（项）：指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的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设 9 个内设机构，主要有办公室、规划与政策法规科（统计科）、资源配置与监督科（重大专项办公室）、高新技术科、农村科技科（科技奖励科普科）、社会发展与基础研究科（安全生产监督科）、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科、外专引智科（泸州市外国专家局、市校院企合作办公室）、人才科。

（二）机构职能。

1. 拟订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 牵头建立全市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实施、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

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科技评价评估和监督检查，统筹科研诚信建设。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

4. 拟订全市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全市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承担在沪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和科研条件保障规划相关工作。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5. 组织参与国家、省、市重大科技专项工作。

6.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

7. 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8. 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

9. 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区县和园区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10. 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市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

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外国人来沪工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办理相关外国人工作许可。

11. 负责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人才政策、会议精神。配合拟订全市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市重大人才工程、人才计划的实施。

12. 负责全市科技研发、高新技术产业、人才资源统计等工作，进一步建立与国家统计制度相衔接并互为补充的地方科技和人才统计调查体系。负责人才发展报告、人才信息资源库等具体工作。负责酒城人才新政相关项目和资金的基础审核工作。

13. 承担市、校、院、企合作事务，指导全市开展科技、人才合作与交流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全市性的人才政策推介、招才引智活动、人才大会等相关工作。

14. 负责全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

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我单位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公务员 18 人，工勤人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20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全年收入 5581.29 万元：含上年结转 36.55 万元，占比 0.65%；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44.53 万元，占比 99.34%；其他收入 0.22 万元，占比 0.01%。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 5581.29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5569.03 万元，占比 99.78%（其中基本支出 590.31 万元，占比 10.6%，项目支出 4978.72 万元，占比 89.4%）；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6 万元，占 0.22%（其中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1.39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0.87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对整体支出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并制定了绩效目标。本单位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目标综合反映了整体支出将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整体支出的执行进度，并将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违规情况。2020年，本单位整体支出目标完成状况良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二）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根据年末工作完成情况，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逐条进行梳理，对完成情况进行自评考核，各项工作完成较好。绩效目标以及自评结果均按照要求在政务信息网和门户网站按要求按时进行部门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且依据绩效目标自评结果，调整下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以便更科学地对项目进行监督和绩效管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对我单位当年获得的所有财政资金进行绩效评价，从总体看，单位目标任务较明确，预算编制较准确，综合管理较规范，整体绩效良好。评分结果总分84分。

（二）存在问题。

1. 部分项目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
2. 绩效目标动态调整不及时。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新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以及新政府会计准则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

2. 健全绩效评价与监督体系，提高经费监督管理水平。

3.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后附《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80分）	预算编制（30分）	目标制定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	10
		目标完成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10
		编制准确	10	评价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准确。	8
	预算执行（30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8
		动态调整	10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0
		执行进度	10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9
	完成结果（20分）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10
		违规记录	10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9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信息公开（2分）	自评公开	2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2
	整改反馈（8分）	结果整改	4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4
		应用反馈	4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4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准确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在自评时，此项指标无需打分，部门自评满分为90分 ）	10
自评得分					84

创新引导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资金计划补助 1481 万元，其中：高企补助 640 万元、孵化器补助 200 万元、众创空间补助 75 万元、工程技术中心补助 80 万元、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补助 45 万元、省级科技奖配套奖励 40 万元、技术经纪人补助 14.04 万元、研发投入补助 282 万元，创新券补助 73.53 万元、技术交易补助 31.43 万元。全部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底资金已全部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

该资金皆为后补助资金，主要支持和补助创新主体继续开展双创活动，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已出台的资金管理办法有《泸州市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试行）》《泸州市众创空间认定和补助管理办法（试行）》、《泸州市新引进设立科研开发机构补助管理办法》、《泸州市中小微企业研发检验检测费补助实施办法（试行）》、《泸州市代理企事业单位发明专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泸州市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贷款引导资金管理办法》。因项目资金

为后补助资金，虽不验收，但要求各单位加强财务制度建设，规范财务管理，财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应认真执行相关会计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我局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组织开展各类创新主体、创新载体的申报、审核、推荐，配合国家和省开展考察，必要时将组织专家咨询，并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开，经研究确定后进行后补助。

实施流程为企业自主申报、区县（园区）科技部门审核推荐，经我局推荐，国家或省批复。或与有关部门会商，对市本级进行批复。

因该资金为后补助资金，因此不再对资金进行验收，只就各类创新主体、各级科技创新载体、平台建设均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高企补助 640 万元、孵化器补助 200 万元、众创空间补助 75 万元、工程技术中心补助 80 万元、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补助 45 万元、省级科技奖配套奖励 40 万元、技术经纪人补助 14.04 万元、研发投入补助 282 万元，创新券补助 73.53 万元、技术交易补助 31.43 万元。以上资金补助共 1481 万元已全部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效益：通过实施高企后补助政策实

施，营造了科技创新氛围，有效促进高企量质齐升，路径上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目前全市高企达到 143 家，同比增长 23.3%，数量居全省第五、川南第二，同比增长 23.2%。同时，促进了 2020 年我市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79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13%。助力了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为我市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提供了科技支撑。

2. 孵化器补助效益：2019 年我市获批省级孵化器 1 家、2020 年备案省级孵化器 1 家，后补助资金 200 万元，通过实施孵化器后补助政策，提升了孵化载体运营服务能力和水平，为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双创支撑，助推我市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

3. 众创空间补助效益：2020 年我市获批省级众创空间 3 家，认定市级众创空间 5 家，后补助资金 75 万元。通过实施众创空间后补助政策，推进众创空间提质增效，不断完善孵化，开展更多的双创活动，培育更多的科技型企业，引进更多的先进技术成果，促进我市经济发展。

4. 工程技术中心补助：2020 年，我局组织开展了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认定工作，共认定泸州天诺科技有限公司的“泸州市智能手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6 家企业的 6 个中心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积聚了科技人才，充分发挥了行业领域优势，不断开展技术工程化、系统化、配套化开发，加快转化应用，为行业 and 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5. 转移专户示范企业补助：2020 年我市备案省级科技成

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共 9 家，奖励企业资金共计 45 万元。通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备案，进一步强化对企业的科技创新服务，加速提升企业的创新转化与发展能力，推动企业成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主体，培育经济增长新动力。

6. 科技奖励配套奖励：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动脉瘤性蛛网膜下腔出血早期脑损伤的新机制及防治策略”“脊柱骨折影像解剖和功能重建研究与临床应用”荣获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强化靶区控制理念与技术创新在肿瘤放疗中的应用”“多维抗肿瘤靶向治疗的研发”，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少阳主骨”理论在骨与关节疾病中的应用”，泸州北方纤维素有限公司“羟乙基纤维素连续化新工艺开发与应用”分别荣获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7. 技术经纪人培训补助：通过积极组织培训，我市培育初级技术经纪人 117 人，补助金额 14.04 万元，进一步壮大了我市技术经纪人才队伍，提升了技术经纪服务能力，为推进落实《泸州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营造良好的人才生态环境。

8. 技术交易奖励：技术合同登记额是省上考核市州创新重要指标之一（研发投入、科技创新水平指数、技术合同登记额、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2020 年，我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额 12.1 亿元，全省排名第三。其中 8 家企业申请奖励，金额共计 60.56 万元（其中 31.43 万为计划项目资金，29.13 万为我局其他资金调剂使用）。技术交易奖励工作，对加快我市技术市场发展，鼓励我市技术交易活动中做

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技术转移机构，调动我市开展技术合同登记工作的积极性，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具有重要意义。

9. 研发投入补助：2020年，我市财政共投入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共282万元。政策激励效应不断显现，2019年，我市R&D经费投入14.29亿元，其中企业共投入R&D经费11.5亿元，占全社会R&D经费投入的80.5%，是拉动全社会R&D经费投入快速增长主体。2020年，通过政策激励，有效激发了企业创新主体R&D经费投入积极性，我市全社会R&D经费投入超19.8亿元，强度突破0.92%。

10. 创新券兑付额度：一是带动了中小微企业的科技创新投入。2020年我市企业共计花费了4448492元用于购买科技创新服务，相应的科技创新券发放了735332.6元，相当于政府补贴1元，带动企业研发投入约6元，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带动引导作用。二是降低了中小微企业的科技创新成本。科技创新券的实施，为中小微企业和创新团队、创业者在科技创新方面提供了资金支持，兑付创新券735332.6元，相当于为这些企业和团队节省了735332.6元的科研成本，真正做到了科技创新券“政府买单，企业研发”，降低了企业在科研工作方面的成本。三是激发了中小微企业的科技创新活力。科技创新券的实施，激发了我市中小微企业和创新团队、创业者的科技研发积极性，使企业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引导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提高了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应加强资金拨付流程的管理；二是补助力度不足。

（二）相关建议。

将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载体和平台建设，大力培育创新主体，提高质量，引导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建议市级财政持续地加强对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资金支持，为我市的创新工作持续深入开展提供保障，提升我市的创新能力、产业核心竞争力，以促进经济的转型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初疫情期间，为有效应对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增强对突发传染病的防控能力，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科研攻关小组启动了疫情防控科研攻关。根据专家组意见，确定以“突发性传染病医院应急体系创新探索”为主课题包含“基于传统流行病学与大数据分析的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研究”等 6 个子课题予以立项，项目经费为 40 万元。

我局于 2020 年 10 月印发《关于发布 2020 年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泸市科人〔2020〕28 号），公开向社会征集项目，组织项目申报，通过立项程序下达市级科技发展资金数 479 万元。资金的使用符合《泸州市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泸市财企〔2018〕73 号）、《泸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管理细则》（泸市科知〔2016〕86 号）、《泸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管理办》（泸市科知〔2019〕16 号）等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全年经向市政府请示同意，调增了预算 101 万元，由 418 万元调为了 51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市级科技发展资金拟在全年立项安排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约 75 个、市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4 个、市级科技创新基金项目 2 个，旨在通过科技项目的实施，提高全社会科技创

新意识，增强创新主体的核心竞争力，改善生态环保建设，培育创新苗子和科技人才，促进产学研结合，推动创新驱动发展。项目实施计划一般不超过三年。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专项资金的支持对象是泸州市境内（扩权县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院所、高等学校、企业、医疗卫生机构等，以及其他具备科研开发或科技服务能力的单位，是支持我市科研活动、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的专项资金，我市的立项科技项目都是符合申报的有关内容和条件的，支持范围也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七大类项目中，与指南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基本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按照市财政局年初预算安排，2020年市本级科技发展资金额度为418万元。按照立项程序我局安排使用了519万元资金，下达了立项项目文件，并及时将519万元资金通过市科技和人才局划拨到了各市级项目单位及各区科技部门或财政部门，资金拨付率100%。由各区科技部门或财政部门转拨到项目单位。

2. 资金使用

市科技和人才局已将519万元全部项目资金实际支付出去，支付进度为100%。对各项目单位要求资金开支范围、标准按照相关科技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开支，主要是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加工费，燃料动力费、会议/差

旅/国际合作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和专家咨询费、间接费等。支出合规合法，与预算基本相符，有部分预算调整。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泸州市财政局和泸州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共同制有《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泸市财企〔2018〕73号），明确了资金的支持范围和方式，资金的审批下达及调整，并督促和指导项目单位建立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促进项目单位项目支出的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各项目单位都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或科技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各项目单位设有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根据各自适用的财务制度开展财务核算和帐务处理。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项目组织和管理责任主体包括市科技和人才局、推荐单位、项目单位。市科技和人才局是项目的行政主管部门，其职责是组织编制和发布项目申报指南，组织项目评审，提出项目及资金分配建议方案，项目立项；与承担单位、推荐单位签订项目任务合同书；组织开展项目中期检查、监督检查、验收；审核和审批项目重大调整事项；对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评审专家实施信用管理；负责泸州市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等。推荐单位的职责是负责管辖范围内项目的申报、推荐工作；审核申报资格、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与承担单位、市科技和人才局签订任务合同书；参与项目过程管理，督促

承担单位按期实施和完成项目，监督经费的使用，协助核查并报告项目执行进展和出现的重大问题等；参与或组织项目的中期检查、监督检查、验收等工作。项目单位职责是按申报指南要求申报项目，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性；与推荐单位、市科技和人才局签订任务合同书；按照签订的任务合同书要求，履行合同条款，落实配套条件，组织实施项目，按时完成项目目标任务；建立健全科研、财务、诚信等内部管理制度，保证项目资金合法合规使用，落实激励科研人员的政策措施；按要求报送项目执行情况、报表、科技报告、成果登记等材料；及时报告项目执行中的重大进展和出现的重大问题，按程序报批需要调整的事项；完成项目验收和绩效报告，确保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接受指导、检查并配合做好监督、评估等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经过申报条件初审、征信查询、项目查重、网评、现场考场等立项程序，对科研基础较好，科研团队力量较强，能推动我市产业发展的 81 个项目进行了安排，包括创新基金项目 2 个、成果转化项目 4 个、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75 个（其中高新技术类项目 6 个，农业类项目 9 个，社发类项目 16 个，应用基础类项目 26 个，软科学项目 6 个，院地合作项目 1 个，科技创新苗子项目 11 个），另安排疫情防控专项一个。

由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承担的疫情防控项目立项资金 40 万元，目前已发表论文 8 篇，通过临床个体层面对新型

冠状病毒肺炎患者的检测、治疗和心理疏导，单位群体层面对疫情严峻时候返岗复工注意事项等方面的研究，帮助患者顺利度过心理危机，促进患者疾病康复，提高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认识，为临床病人管理、单位群体管理等提供可能的疫情防控策略。

成果转化项目方面，由泸州容大智能变速器有限公司承担的“180N.m 大功率密度智能 CVT 变速器成果转化”项目立项资金 30 万，该项目成果转化产品 RDC18FF 无级变速器匹配东风小康风光 500 车型，较 4AT 变速器百公里可以节省燃油 0.5 升，按单台车每年行驶 1 万公里，每年可以节省燃油 50 升，燃烧一升汽油排放 2.254 公斤二氧化碳，单台车每年可以减少排放 112.7 公斤二氧化碳。截止 2021 年 8 月底，已实现新增产值 13738.27 万元，实现利税 1964.45 万元。

农业类项目方面，由泸州董允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的“董允坝农业示范园区科技创新研究”项目立项资金 20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了科普基地的设施设备，与重庆市农科院签订科技技术服务协议，成立了专家工作站，培训了农村实用技术 6 场 300 余人次，引进茄子嫁接技术一项，示范栽培嫁接茄子 600 余亩，成功举办了四川省第十二届乡村旅游节活动，接待参观学习的社会各界人士 6.5 万人次，智慧农业系统和可追溯系统已初步安装完毕，提升了董允坝农业园区的科技示范效应。

高新技术类项目方面，由泸州高新中航传动转向系统有

限公司承担的“汽车变速器齿轴工艺技术研究”项目立项资金 15 万元，截止 2021 年 8 月底，该项目已申请专利 2 件，其中发明专利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1 件。齿轴生产加工过程坚持绿色环保生产，能够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符合我国可持续发展的政策要求，同时可推动我国先进汽车零部件生产的发展进程，缩短和发达国家的差距。

软科学项目方面，由四川警察学院承担的“市域社会治理视野下外国人服务管理法治进程研究——以泸州市为例”立项资金 1 万元，“融媒体时代马克思主义大众化传播路径研究”立项资金 3 万元，两个项目已分别完成 2 篇论文撰写，正在进行论文审查及投稿等工作。由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承担的“中小食品企业食品安全管理创新模式研究——以泸州市为例”项目立项资金 1 万元，已完成 1 篇论文初稿，正在进行论文审查工作。

社发类项目方面，由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生物降解型螯合剂耦合阳离子交换膜强化三维电动技术修复土壤重金属研究”立项资金 5 万元，截止到 2021 年 08 月底，已经发表论文 2 篇（国际期刊 1 篇，国内期刊 1 篇），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已经完成生物降解型螯合剂 IDS（亚氨基二琥珀酸）、MGDA（甲基甘氨酸二乙酸）、LED3A（N-十二酰基乙二胺三乙酸盐），对复合重金属污染土壤的洗脱作用。目前正在进行生物降解型螯合剂对复合重金属污染土壤重金属动态洗脱效能研究。

应用基础类、创新苗子类项目，针对项目研究问题，已经通过大量前期实验研究，应用相关实验方法，构建新的模型，探究出一定的理论依据，研究结果以发表文章的方式呈现或在投稿阶段，形成相关临床研究基础理论，从而推向临床研究和转化，提高泸州地区的医疗诊疗水平，为广大患者带来福利，项目的实施对肺癌诊治、改善急性肾损伤、牙槽骨再生修复等方面具有一定指导意义。

（二）项目效益情况。

这批项目的实施已申请专利数 48 个，获得授权专利 23 个，形成新技术、新产品（装置）18 个，增加就业人数 135 人，培育人才 301 人，实现利税 2863 万元，产值 23343 万元，已撰写论文 54 篇，发表论文 25 篇，申请软件著作权 3 件。依托这些科技计划项目、科技创新基金项目、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社会的创新意识，激发了我市各区域重点产业创新发展活力，加强了对生态环保的科技发展，提高了资源利用率，扎实推动了现代农业产业的示范和发展，提高我市医药研究水平实现科技惠民，整体提升了我市区域综合竞争力，推进了依靠创新驱动的可持续发展进程，科技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有的项目单位未针对项目管理制定本单位的科技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

（二）相关建议。

加强对项目单位专项资金使用的宣传培训，督促其制定

和完善科技项目管理制度，规范项目与经费使用，促进财政资金实现效益。

校市战略合作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0 年度校市战略合作项目支出主要包含了泸州市人民政府与四川大学、西南医科大学和西南财经大学的战略合作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持泸州市人民政府与四川大学、西南医科大学和西南财经大学战略合作，充分利用高校在科技、教育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推动泸州在科研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等方面的发展，为泸州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年度绩效主要目标预计完成战略合作项目立项 40 项以上，实际完成立项 104 项（其中：川大泸州项目 25 项，医科大项目 79 项），建设研究机构（平台）计划 1 个以上，实际完成 3 个，其他各项工作均按照计划进度完成。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遵照泸州市人民政府与四川大学、西南医科大学和西南财经大学战略合作项目及资金管理办的具体要求，通过形式审查、专家网评、现场考察、会议评审、项目中期审查、项目结题验收等步骤进行评价。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项目管理人员，对照计划任务书搜集项目资料对项目开展监管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列入 2020 年预算的校市战略合作资金 1000 万元。

2. 资金到位。泸州市人民政府与西南医科大学战略合作项目资金到位 1000 万元。

3. 资金使用。泸州市人民政府与西南医科大学战略合作资金 1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全部划拨至西南医科大学，用于战略合作项目资金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校市战略合作项目资金财务管理总体由市科技和人才局统筹预算和划转，西南医科大学、四川大学和西南财经大学分别对各自合作资金进行具体财务管理。所有资金均按照双方战略合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范管理，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处理账务，做到了规范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0 年，校市战略合作项目累计完成 104 个项目（“医科大-泸州”和“川大-泸州”）立项批复，目前各项目均按计划组织实施。由于校市战略合作项目研究期限自然科学类一般为 2-3 年，人文社会科学类项目一般为 1-2 年，因此，我局将于 2021 年对 2020 年批复立项科研项目进行中期执行情况督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 年度立项校市战略合作项目正在实施阶段，由于项目实施期均在 2-3 年，故该批项目正在实施，截止目前还未组织项目验收。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批次项目效益实施情况需要等到项目实施完毕后才能统计评估。但从往年校市合作实施情况来看，这批项目将会创造较好的经济和社会价值。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校市战略合作项目旨意在推动三所高校与泸州市战略合作纵深发展。项目为泸州市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科技支撑，得到教育部、科技厅高度肯定，受到企业一致好评，在许多市州得到效仿。按照西南医科大学、四川大学和西南财经大学与泸州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协议要求，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为原则，战略合作项目全部合规合法进行，取得了良好的效益。

对标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在认真总结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后，自我项目绩效评价分数为 90 分。

（二）存在的问题。

优质项目挖掘培育不够。近年来，校市战略合作项目申报总量较多，但优质项目总体偏少，在各行业领域取得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较少。

（三）相关建议。

进一步挖掘培育优质项目。加大到企业调研走访力度，

组织开展行业领域技术需求对接会，充分发挥高校人才资源优势，利用企业技术经验优势，大力挖掘培育产学研协同创新项目。

创新主体培育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本年度项目资金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后申报、由财政局批复，本年度未涉及预算调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1)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年培育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0 家，培育瞪羚企业 1-2 家，培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5 家，组织开展各类培育 500 人次以上。(2)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 在科博会上全方位展示我市科技创新发展新成效，推广和宣传我市高新技术产品，促进技术交易和成果转化。(3)我市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参加深圳高交会、农高会、西博会等知名展会，与先进发达地区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对接，促进技术交易和成果转化等。

2. 本项目实现三大效益：(1)经济效益上完成省政府下达我市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考核指标。(2)社会效益上对科技创新工作促进作用，突出展示我市科技创新发展新成效，推广和宣传我市高新技术产品，促进技术交易和成果转化。(3)可持续影响上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得到提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

持续健康发展。参展企业充分利用科博会、深交会等扩大自身品牌推广及影响力，充分利用多元化展示方式，增强展示互动性，提高展示效果。

3. 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18〕67号、中共泸州市委 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观测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实施意见（泸委发〔2017〕17号），加强企业创新主体培育，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创新主体培育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0年，项目资金通过财政大平台直接支付拨付到我局账户，实际到位资金71万元，专款专用，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会议费、差旅费、专家咨询费、宣传费等工作。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加强项目经费专项管理，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合理健全，账务真实，手

续完备。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0年，我市组织四川邦立重机有限责任公司等59家企业申报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功获得认定57家，申报认定通过率达97%，我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将由116家增至143家，其中新认定27家。组织四川郎酒股份公司的“四川省酱香型白酒生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成功获得认定；组织开展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认定工作，共认定泸州天诺科技有限公司的“泸州市智能手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6家企业的6个中心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织泸州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申报省瞪羚企业，并成功备案，实现零的突破。2020年，因新冠疫情影响，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训等政策及业务培训次数及人数受限，累计参培500余人次。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含复审）57家，高企数量增至143家。获得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1家；成功认定6个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功认定省级瞪羚企业1家，实现零的突破。2020年，因新冠疫情影响，组织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训等政策及业务培训次数及人数受限，累计参培500余人次。

进度计划分析：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完成。

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项目过程中均按照厉行

节约原则完成，合理利用财政拨款。

（一）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路线图计划”大力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全市高企达到 143 家，同比增长 23.3%，数量居全省第五、川南第二，同比增长 23.2%。2020 年，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 379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13%；获得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 1 家；成功认定 6 个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功认定省级瞪羚企业 1 家，实现零的突破。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我市与宜宾及周边永川、江津等相比，泸州存在高新技术企业总体规模偏小，数量也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二）相关建议。

持续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工程，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宣传、培训组织工作，做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积极开展国家中小型科技企业评价，进一步壮大科技型企业群。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调研，完善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培育优惠、科技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政策，落实高企补助、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税收优惠减免等政策，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壮大、创新主体培育提供良好创新环境。

科普经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批复数为 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科普宣传、科普培训、创文宣传、科普统计、科普基地认定等，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全民科普意识，提升社会的文明程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是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项目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实际到位 60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

项目资金使用 60 万元，用于科技活动周活动，科技“三下乡”活动，科普宣传月活动，开展科普宣传、科普培训、科普基地认定、科普统计等工作，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主体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工作局，具体负责科室为农村科技与科普科，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容，合理安排各项工作。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审核把关，编制工作台账，使项目的实施，超过预期效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科技“三下乡”、科技活动周、粮食安全日等科普活动8场次，开展健康、传染病防控、疫情防控、防艾、禁毒、节能环保、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200多人次，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科学文明素质和自我保护能力；完善泸州市科普基地管理办法，先后深入到西南医科大学人体科学馆等3个市级科普基地开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科普宣传活动15场次，充分发挥科普基地职能作用，营造科普宣传活动的良好氛围；组织推荐8个单位申报省级科普基地，成功创建“泸州市江阳区董允坝现代农业园区”、“农业科普基地郎酒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科普基地”2家省级科普基地；对23家市级科普基地开展评估考核，新增市级科普基地5家。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围绕科普宣传、科普培训、科普基地认定、科技奖励等，在泸州市范围内普及科学知识，提高了全民科普意识，提升社会的文明程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广大群众满意度 100%。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因项科普工作专业技术人员不足，科普工作能力有限，开展范围受限；广大人民群众对科普的认识度不高，未能及时将科普信息消化吸收。

（二）相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科普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泸州市科普基地示范带动作用；科普工作深入村社角落，提升全社会的科技意识和科学素质，营造良好科学普及创新氛围。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